苏州工业园区小型（临时）建设工程开工备案申报表

申报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一、工程基本信息** |
| 所属属地板块 | **金鸡湖商务区** |
| 工程名称 |  | 工程地点 |  |
| 权属单位 |  | 负责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建设单位/工程发包方 |  | 负责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施工单位/工程承包方 |  | 负责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计划开工日期 |  | 计划竣工日期 |  |
| 工程类别 |  |
| 建设规模 | 总投资： 万元；建筑面积： 平方米；层数： 层 |
| **二、申报单位（个人）应提供的资料** |
| 1.小型（临时）建设工程开工备案申报表；2.安全生产承诺书、扬尘污染防治承诺书；3.建设项目承发包合同并附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4.涉及新建或结构拆改的工程应经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出具施工图，施工图应加盖设计单位出图章及相应执业工程师图章（如注册结构工程师图章），施工图并附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5.涉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如深基坑、脚手架、高大模板、起重吊装、拆除、爆破等），需提供专项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案审批表，应经专家论证的提供专家论证报告，涉及土方开挖的应提供管线调查报告；6.提供安全员证书，特殊工种人员证书(电工、登高作业人员证书、电焊工、建筑架子工等) 复印件。7.施工人员工伤保险或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复印件（保额不低于100万）。 |
| **三、填报说明** |
| 申报单位（个人）应准确填写工程基本信息，如实提供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
| 建设单位/工程发包方(盖章）： |  |
| 监管单位备案意见（盖章）： | 我单位已知悉报备情况，请相关企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我单位将依据相关规定，对该小型（临时）建设工程施工过程进行监管检查。 |